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进展公告（二十四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（证券简称：川恒股份，证券代码：002895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、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 20,000.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（2018 年 10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14 日止）有效，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，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，并授权总经理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8-091、2018-092、2018-096、2018-102）。

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具体情况

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（详见公司公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9-094）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到期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产品名称	产品类型	受托机构	投资金额 (万元)	产品 有效期	资金 来源	是否 保本	投资收益 (万元)

中国农业 银行“本利 丰·62天” 人民币理 财产品	保本 保证 收益 型	中国农业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福泉市支 行	2,840.00	2019年10月11 日—2019年12 月12日	暂时 闲置 募集 资金	是	14.472329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	-----------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14日